

证券代码：430207

证券简称：威明德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基本情况

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由于受疫情影响，难以在原定时间内完成 2019 年审计报告出具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。

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、2020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、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受新冠疫情管控措施影响，为确保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质量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申请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披露。

二、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情况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公司委托，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截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 2019 年财务审计工作已启动，年报的编制工作正在积极推动中，审计工作目前处于清收函证、整理底稿阶段。公司将采取必要及合理的措施尽快完成 2019 年的年报编制及披露工作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

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规定，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，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6 月 30 日。

如若公司不能按照上述有关规定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，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，甚至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9 日